

# 开平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开应急〔2020〕24号

## 关于成立复工复产安全生产、疫情防控 指导服务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局机关各股室：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市的决策部署要求，全力支持和推动各类企业复工复产，确保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两手抓、两不误”，决定成立开平市应急管理局复工复产安全生产、疫情防控指导服务工作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成立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梁国兵（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孙焕铭（党组成员、副局长）

何晓敏（党组成员、副局长）

甄锦尧（党组成员、副局长）

张灿思（党组成员、总工程师）

郑 勇（党组成员）

成 员：各股室负责人

## 二、工作职责

指导挂点联系镇街的企业落实复工复产安全生产、疫情防控等相关工作。

## 三、分组情况

### 第一组：

孙焕铭，负责指导服务水口镇、月山镇、翠山湖管委会。

### 第二组：

何晓敏，负责指导服务长沙办事处、龙胜镇、大沙镇。

### 第三组：

甄锦尧，负责指导服务三埠办事处、赤坎镇、百合镇。

### 第四组：

张灿思，负责指导服务塘口镇、沙塘镇、马冈镇、苍城镇。

### 第五组：

郑 勇，负责指导服务蚬冈镇、金鸡镇、赤水镇。

## 四、工作要求

（一）突出指导服务主题，积极协助企业解决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工作中遇到的困难；

(二) 指导服务过程中应做好个人防护措施，减少不必要的人员聚集；

(三) 各指导服务可灵活采取远程语音、远程视频等方式进行。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开平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0年2月20日印发

---

校对人：李鹏辉

打字：01

